

胡燕青：
《彩店》



出版資料：
香港：山邊社，
一九八九年（初版）。

胡燕青曾分別獲得一九八五年度市政局中文文學獎散文組冠軍，她對文字的掌握很重視、很用心。閱讀其散文集《彩店》，能夠欣賞到作者流麗的文筆，讀者大可放心地看一本沒有病句及錯別字的作品。

全書分為五輯，以內容而言，都是圍繞作者身邊的人和事，題材在她的家人、朋友、詩人圈子及生活瑣事之上，讀者彷彿看著她的日常生活（第一輯：隧道巴士一〇三）、新詩的世界（第二輯：英遊散章）、結婚生子（第三輯：很明麗的地方）、寫作過程（第四輯：獎品）以及家人親戚（第五輯：歸）。

不知是否跟詩人的觸覺有關。胡燕青的部分文字顯得異常的文藝腔。例如，「別劫去我的憂鬱，這灰色的貴族」（p.177）。「如是的我讓你觸撫我心的起伏……一片冒失闖入的落葉，使你的心更添寥廓吧？」（p.140）

我覺得〈獎品〉那篇散文最好看，寫一個曾紮小足的小學老校長，為了學生得獎而感到驕傲及高興，作者娓娓道來，感情溫馨細膩。當粥店主人問她們往那去時，校長笑著說：「是我的學生得獎啦，就是她，很乖的，很用功，得到全南約區的冠軍囉！不就是為了帶她去領獎嗎……」（p.150）（關麗珊）